

不偏待人的神

唯有接受真耶穌教會所施行的赦罪洗禮才能蒙神接納，此一教義與其他教派顯然不同。

文／Boaz·譯／MF 圖／Dora

真理

專欄

靈修



神不偏待人，祂願意萬人得救。雖然聖經也清楚告訴我們得救的人少，但是神的拯救之道是明確不變的，這道立定在聖經之中，並有聖經驗明，且已託付給祂的教會，作為神救贖法則的唯一承擔者。祂的教會——真耶穌教會，就是祂的身體，獨一無二，不同於其他基督教派的教會。只有藉著祂的教會才能傳揚全備救贖的福音，也只有祂的教會才被賦予執行赦罪洗禮的權柄。

神救贖的方式不改變

「神是公正的」之概念首次出現在摩西律法的教導中。這絕對的神，超乎萬神之上，祂的所作所為公平正直，對於世人尤其如此（申十17），凡是關乎人類命運之事，祂必不至後悔（民二三19；撒十五29；耶四28）。神迥非世人，不受賄賂，祂的救恩原則沒有人可以左右，祂的所作所為不

需向任何人陳明，都隨自己的意旨行事（詩一一五3，一三五6），也不因人為因素而改變旨意。

即便我們得以人的角度推想出一套思想完備、構思完整的救恩假設，或一套無懈可擊的救恩模式，這樣英明絕妙的想法也無法動搖神的旨意於萬一。這旨意在萬古之先就已立定。很遺憾的，即便如此，人類卻總是一昧的將那些相對和不合理的推論擺在前頭，以此否定神救恩的道路，其中之一便是質疑「神的救世方法難道只侷限於一套信仰嗎？」此外，世人也以神憐憫寬宏的心腸為由，以為祂必接受所有自稱屬祂的人，不管他們之間的教義如何分歧。

神的原則

然而，對我們已蒙救恩的人，乃以敬畏的心仰望神的救贖之道。我們願意完全遵祂而行，而非強解神所命定的方式，背離聖經的教導。這重生的道，在那些罔顧教義正意、不從得救要道的人為愚拙；但對我們已經領受救恩之路的人，重生卻是神的大能，

這大能在我們裡頭運行（林前一18），因我們遵從神賜給教會的教義規模（羅六17）。按著神的智慧，聖經的救恩原則將永不改變。

1. 神愛世人，甚至差祂的獨生子拯救那些信祂的人。唯有藉著祂，世人才得蒙拯救；不信的人，罪已經定了（約三16-18）；除了基督，別無拯救。
2. 福音的核心信息有兩個方面：一是傳講基督的受難、受死和復活；另一個則以悔改和赦罪的信息為中心，並將此信息傳至萬邦（路二四46-47）。聖經明確表示，萬國的人若不經過悔改及赦罪的洗，無人能夠得救。
3. 信祂，不只是一要相信唯有耶穌能施行拯救，也要相信祂的話（約五24）。沒有一位基督徒只單靠求告耶穌的名就蒙救恩，

因為唯獨遵行天父旨意的才能得救（太七21），而祂救恩的旨意早已存於福音之中。

在聖靈降臨後，彼得的第一場佈道包含了上述三個救恩原則。首先，耶穌是神所差遣，藉著施行異能、奇事和神蹟，將神的道證明出來（徒二22），耶穌所行的神蹟證實祂是從神差來的。然而，按神所定的旨意，耶穌要經歷極刑痛苦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（徒二23），嚐盡被神離棄的死味。最後，憑著聖靈的能力，耶穌復活了，這事藉由聖靈澆灌在我們身上，向我們證實了（徒二32-33）。

眾人對彼得講道信息的反應完全表露出他們內心的過錯：「弟兄們，我們當怎麼行？」（徒二37下）。然而，即便他們知道耶穌是誰，這知識仍不足使他們脫離罪的束縛。彼得指出他們敵基督的實情，使他們意識到自我的罪行，並且內心感到難過。

這可從作者路加的記載中清楚看見：「眾人覺得扎心」（徒二37上）。即使如此，若要脫離這罪，他們仍須遵循神的道路，誠如神藉著彼得的話向他們所表明的旨意（徒二38）。

倘若單憑相信就能得救，無需接受神救贖的方法，那麼彼得重申悔改和赦罪的道理便顯得多餘；倘若相信就足夠了，那麼對這群



誠心求神赦免的罪人而言，彼得的這番言論更是毫無意義、非關救恩，甚至是魯莽草率。然而事實上，彼得所論及的確是唯一的得救方法（洗禮），藉此，世人的罪得以洗淨，整個救贖的過程也在此顯明。

撒但的詭計

非常不幸的是，撒但利用教會內部敗壞和不法之人，對神的真理發起全面攻擊。他們顛覆、刪減神的救恩之道，一心想抹滅「傳講悔改及赦罪之道」的教訓（路二四47）。要記住，這教訓乃是耶穌升天之前所吩咐傳講的，刪除這些等於卸除教會的使命，致使教會的存在與否變得無關緊要。

為何這樣的刪減會導致教會喪失作工的權能？教會的使命之一是更正各基督教派的錯誤，神的真教會被賦予權柄，向各教派和未信者傳講悔改和赦罪的道。一味地強調神不偏待人、祂會無條件的接受所有的人，這樣的說法基本上等於提倡包容各教派間的教義差異。更具體來說，這等同直接宣稱：只要口裡認罪，罪即蒙赦。但對我們而言，唯有接受真耶穌教會所施行的赦罪洗禮才能蒙神接納，此一教義與其他教派顯然不同。

哥尼流的例子

「彼得就開口說：我真看出神是不偏待人。原來，各國中，那敬畏主、行義的人，都為主所悅納」（徒十34-35）。有些人以哥尼流為例，認為神普遍地接受所有的人——無論是基督徒或外邦人皆同，其推理基礎是：神愛世人，祂的愛是普遍性的，是要給所有人的，祂不希望任何人滅亡，所以教義根本不重要。但事實上，這種推理反而在神的愛與教會教義之間產生巨大的矛盾。

其實，只要稍微查考聖經對此事的記載，就能發現神對哥尼流一家的接納並不違背祂自己的救贖原則。在彼得的講道中，他總是不忘傳講神所差來的救贖主（徒十38），強調祂的受難、受死、復活，以證明救恩源於耶穌，也唯祂能行拯救（徒十39-41）；在人的部分，信心必領人得蒙罪赦（徒十43）。彼得的信息一再重申見證：在



歸順真神，因為美索不達米亞本是偶像充斥之地，有無數的外邦神（參：書二四14-15）。

以賽亞受聖靈啟示，宣告亞伯拉罕已蒙救贖（賽二九22）。亞伯拉罕的救贖和神所揀選的國度——雅各家——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。雅各預表神的教會；倘若亞伯拉罕從未蒙受救贖，那麼他和恩典時代一切有信心的人之間的屬靈連結就無法建立，我們也就不可能成為亞伯拉罕的後裔。從新約的角度來看，如果亞伯拉罕未曾悔改離棄偶像，他的罪必不得蒙赦免（參：帖前一9-10）。

結論

毫無疑問的，挑戰教會對救恩的教導，在本質上就等於抵擋神和祂的救恩之道。這樣的挑戰之所以出現，乃是因為主張那不偏待人的神也必不偏袒任一教義和救恩方式。然而這樣的挑戰絕非只是一個無須承擔後果的意見表達而已，它是有傷害性的，並且惡意試圖癱瘓教會，使其喪失彰顯得救之道的能力。

其影響層面一共有三：第一，神的兒女將誤以為其他教派也同樣被賦予施行拯救的權能，貶低真教會作為神唯一珍寶的身分。第二，因為誤信其他教會也是得救的教會，造成傳福音熱忱大幅降低。第三，這種主張將進一步導致真教會俗化，最終與沒有救恩的人連結。這樣的計謀邪惡陰險，蒙蔽神國子民通往救恩的道路。這是撒但最狡猾的陰謀，我們當審慎待之。

